



第二十六屆普世青年節
慈幼大家庭(中華會省)慈青團
資助申請表

檔案編號：_____ (辦事處專用)

甲 個人資料			
*申請人名稱：(中)		(英)	
*通訊地址：			
*聯絡電話(日間)：		*手提電話：	
傳真：		*電郵：	
其他聯絡人姓名：	通訊地址：		關係：
聯絡電話(日間)		手提電話：	
傳真		電郵：	

乙 資助計劃詳情及本屆慈青團目標

資助計劃簡介：

此資助計劃由慈幼青年運動提供(下稱「慈青」運動)，並由本屆慈青團核心成員批核(下稱「本會」)。「慈青」運動是信仰基督的天主教青年團體，以不同類型的小組帶領青年按鮑思高神父的精神生活。這是屬於青年人的運動，一項建基於慈幼青年靈修、以青年人為中心、在任何時空地城、為青年服務的活動。資助計劃目的為幫助有意參加本屆慈青團並願意為「慈青」運動服務，但有經濟困難的青年而設。

本屆慈青團目標：

讓參加者回應教宗的邀請，透過參與普世青年節，認識和學習普世教會內的信德模範，包括：保祿、伯多祿、方濟·亞西西、若望·鮑思高及慈幼大家庭殉道烈士等，以不同活潑的方式為天主奉獻，藉以反省自己怎樣在生活中為信仰作証，成為一個信實和具使命感的基督徒及慈幼青年；更藉此培育教會領袖及培育聖召。

申請資助計劃程序：

1. 填妥此表格及「服務計劃書」連同報名表格一併交回慈幼青年牧民辦事處，截止申請日期：2010年10月15日。
2. 2010年11月進行面試，了解申請人狀況及「服務計劃書」。本會將按個別情況批核申請資助金額。
3. 申請人將於2011年1月第二次培育活動中得悉申請結果，資助上限為港幣六千元正。獲資助人士需要開始實踐「服務計劃書」內容，並紀錄於「服務計劃紀錄冊」內，由推薦人協助及監察。
4. 申請人需於2011年4月30日把完成之「服務計劃紀錄冊」寄回慈幼青年牧民辦事處。
5. 本會將會審核「服務計劃紀錄冊」，並正式確認申請人資助款項，申請人需於2011年5月之第三次培育活動中繳交餘額。未能如期交回紀錄冊或未有推薦人簽署之紀錄冊者，均不獲發資助，申請人必須如期繳交第三期全數金額。



第二十六屆普世青年節
慈幼大家庭(中華會省)慈青團

丙 *服務計劃書

請詳細填寫以下各項(如空間不足,請自行附加 A4 白紙):

1. *申請資助原因(請提交認為有助申請的資料或證明):

2. *有否申請其他資助?

c 沒有

c 有,請說明: _____

3. *參與此活動原因:

4. *如何作一些對「慈幼青年運動」推廣有益之承諾、計劃(可與推薦人相討):

*申請資助金額(上限港幣\$6,000):

*推薦人姓名:

(與報名表格同一推薦人)

*聯絡電話:

*推薦人簽署:

監護人姓名:

(如申請人未滿十六歲,必須有監護人簽署)

聯絡電話:

關係:

監護人簽署:

*申請人簽署:

*日期:

請將此表格連同報名表一併寄回慈幼青年牧民辦事處(九龍 何文田 天光道 16 號)。待批閱後,本辦事處會安排閣下作面試,申請資助款額批核通過與否,全由本會保留最後決定權。

備註:你在申請表內填報的個人及其他有關資料,只供第二十六屆普世青年節慈幼大家庭(中華會省)慈青團申請資助事宜之有關用途。在申請表所提供的個人及其他有關的資料,全屬自願,除有(*)號地方必須填寫,其他可自由填寫。然而,閣下如果沒有提供足夠和正確的資料,本辦事處可能無法處理閣下之申請。